统计局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下称《条例》）的规定，现公布青铜峡市统计局（下称市统计局）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本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。

一、总体工作情况

2020年，青铜峡市统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精神，全面落实市委、市政府关于统计和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，结合统计工作实际，及时修订完善《青铜峡市统计局政务公开工作制度》，进一步细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，明确工作责任，建立考核机制，将局政务公开工作纳入规范化、制度化管理，及时反映统计工作动态，进一步提升统计工作的透明度。

（一）全面推进主动公开工作。根据《青铜峡市2020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》（青政办发〔2020〕34号），市统计局制定了《2020年青铜峡市统计局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》，明确了2020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点内容及责任分工，全面做好统计公报、统计年鉴、统计信息、统计分析、统计数据与解读、工作动态、财政预算、决算信息、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等政府信息更新与发布工作。全年通过不同渠道，在青铜峡市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政府信息25条，“青

铜峡统计”微信公众号公开政府信息 15 条，青铜峡市电视台发布统计信息 12 条。按照《青铜峡市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精神， 2020 年 5 月发布《青铜峡市 2019 年统计公报》，对主要经济指标进行了解读。每月 15 日前通过短信平台发送主要经济指标数据。每季度，组织局内专业人员分析各行业经济运行情况，撰写高质量统计分析报告，编印《青铜峡市统计分析》手册，分发到各单位、各部门。同时，及时撰写统计信息，通过电视、广播向社会公开，使公众及时了解全市经济运行情况。按照财政预决算公开工作要求，及时在青铜峡市政府网站公开 2019 年决算和 2020 年预算。

（二）规范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为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，提升办理质量和效率，按照《青铜峡市全面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方案》要求，市统计局进一步规范政务公开工作，完善了《市统计局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》，规范办理，持续提高申请答复质量和效率。

（三）不断强化政府信息管理。明确领导责任，按照“谁主管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实行政务公开工作责任制，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责任落实到人；严格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、网民留言承办责任、程序和要求；严格拟公开政府信息审查，对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，要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、法规相关要求，通过《市统计局统计分析与信息发布处理》和《市统计局政府信息发布保密审查单》程序，提交审定后，及时

通过政府门户网站、“两微一端”平台、统计公报、统计年鉴以及新闻媒体等途径予以公开。2020 年，市统计局主动公开发布的政府信息，无泄密现象发生。

（四）建立完善保障机制。成立青铜峡市统计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领导小组由市统计局主要负责人任组长，局领导班子成员任副组长，局办公室负责人任成员。主要职责是负责贯彻落实自治区和我市政务公开工作方针、政策、部署；负责审核全局政务公开工作计划，负责重大事项审核、重要文件决策；负责推进、指导、协调、监督市统计局政务公开各项工作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（设在局行政办公室），负责政务公开工作的日常管理和组织协调等工作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
信息内容	上一年 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
政府集中采购	1	588200 元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0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	0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（四）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
	（五）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（六）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	0
	（七）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				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问题及改进情况

当前，市统计局政务公开工作存在的问题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：一是公开事项办理需提速。部分人员对政务公开工作学习不够，业务不熟，面对交办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和网民留言回复等相关工作时，存在答复内容不规范、不严谨、不及时等问题。二是公开信息量需提升。根据 2020 年青铜峡市政府系统门户网站结果通报显示，与政务公开相关的指标中，市统计局公开的政府信息存在发布量不足和更新不够及时等情况。三是数据解读需提质。在数据解读方面，存在解读形式不够丰富的问题，在发布的解读文章中，文字较多，图片、表格等可视化解读方式较少的情况。对于存在

的问题，我局将认真进行整改，不断提高政务公开水平。

一是强化思想认识。继续将政务公开作为局机关工作的重要内容，认真组织开展政务公开工作培训，强化对《条例》等法规文件的学习宣传，进一步提高干部职工的思想认识，不断增强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。

二是充实公开内容。按照“以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总体要求，根据《条例》等法规、规章、制度的规定，切实做好统计数据发布与解读，强化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力度，努力做到公开内容真实、具体、全面。

三是拓宽公开形式。进一步发挥政务公开平台的作用，通过政府门户网站、“两微一端”等平台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的同时，进一步利用好青铜峡市政务服务网、新闻发布会、新闻媒体等途径强化政务公开工作力度，拓宽公开渠道，切实为公众提供快捷方便的服务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没有其他需报告的事项。